

证券代码：000951

股票简称：中国重汽

编号：2021—06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主要负责重卡整车的生产和装配，目前已经在关键零部件总成、整车生产和装配、整车进出口等环节具备一体化的生产能力和竞争优势。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实际控制人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中国重汽集团有限公司等企业发生持续性的购销关联交易，主要包括：从中国重汽集团和潍柴控股及其下属公司购买发动机、变速箱、内饰件及其他相关零部件；接受中国重汽集团及其下属各改装厂的整车上装服务；向中国重汽集团下属的国际公司销售用于出口的整车；控股子公司桥箱公司向中国重汽集团及其下属公司销售车桥等；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接受中国重汽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贷款、票据承兑等金融服务。

2020 年公司与相关关联方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等关联交易发生额约为 1,175,208 万元人民币，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发生额约为 3,342,910 万元人民币。公司在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基础上，结合 2021 年经营目标，预计了 2021 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2021 年预计公司与相关关联方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等关联交易发生额约为 1,842,300 万元人民币, 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发生额约为 4,441,7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与中国重汽财务有限公司发生的金融业务预计情况详见列表。

为强化关联交易管理, 提高决策效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上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 2021 年 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该议案属关联事项, 公司关联董事刘正涛先生、孙成龙先生、曲洪坤女士、云清田先生对此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回避表决 4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同时,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该项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与交易有关联关系的股东中国重汽(香港)有限公司、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1 年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	2021 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2021 年 1 月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2020 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 (未经审计)
销售货物	中国重汽集团及其关联方	1,778,700	20.93%	111,627	1,131,922
	山推股份及其关联方	12,000	0.14%	1,187	5,715
	潍柴控股及其关联方	2,800	0.03%	0	243
	合计	1,793,500	21.10%	112,814	1,137,880

提供劳务	中国重汽集团及其关联方	48,550	97.94%	6,299	37,328
	潍柴控股及其关联方	250	0.50%	0	0
	合计	48,800	98.44%	6,299	37,328
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合计		1,842,300	-	119,113	1,175,208
采购货物	中国重汽集团及其关联方	3,702,100	55.92%	256,950	3,070,042
	潍柴控股及其关联方	622,000	9.40%	38,210	204,200
	合计	4,324,100	65.32%	295,160	3,274,242
接受劳务	中国重汽集团及其关联方	117,400	44.52%	1,402	68,668
	潍柴控股及其关联方	200	0.08%	0	0
	合计	117,600	44.60%	1,402	68,668
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合计		4,441,700	-	296,562	3,342,910

2021年公司与重汽财务有限公司发生的金融业务预计	
预计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40亿
存款利率范围	0.35%—2%
预计贷款额度	40亿
贷款利率范围	3.48%—6%
授信额度	60亿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详见本公告第三节《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三)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实际发生金额 (未经审计)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销售货物	中国重汽集团及其关联方	1,131,922	18.75%	1,349,300	-
	山推股份及其关联方	5,715	0.09%	5,000	-
	潍柴控股及其关联方	243	0.004%	0	-
	小计	1,137,880	18.84%	1,354,300	-
提供劳务	中国重汽集团及其关联方	37,328	98.44%	39,070	-
	小计	37,328	98.44%	39,070	-

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合计		1,175,208		1,393,370	-15.66%
采购货物	中国重汽集团及其关联方	3,070,042	61.19%	3,348,900	-
	潍柴控股及其关联方	204,200	4.07%	285,000	-
	小计	3,274,242	65.26%	3,633,900	-
接受劳务	中国重汽集团及其关联方	68,668	46.52%	86,140	-
	小计	68,668	46.52%	86,140	-
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合计		3,342,910		3,720,040	-10.14%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一）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谭旭光，注册资本 102628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华奥路 777 号中国重汽科技大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614140905P，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公路运输。（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组织本集团成员开发研制、生产销售各种载重汽车、特种汽车、军用汽车、客车、专用车、改装车、发动机及机组、汽车零配件、专用底盘；集团成员生产所需的物资供应及销售。机械加工；科技开发、咨询及售后服务；润滑油销售；许可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限本集团的进出口公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535,329.89 万元，净资产 68,506.62 万元，营业收入 28,047.27 万元。

2、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二）项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谭旭光，注册资本 120000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潍坊市奎文区民生东街 26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00165420898Q，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食堂（限餐饮服务许可证许可地址经营，不含凉菜、不含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产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对外投资；企业经济担保；投资咨询；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规划组织、协调管理集团所属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25,800,329.31 万元，净资产 7,116,651.11 万元，营业收入 18,285,216.88 万元。

3、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王瑛波，注册资本 187128.54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山东省章丘市圣井潘王路西，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72624213XP，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汽车及零部件、总成、工程机械、农用车、摩托车配件、橡胶制品开发、研制、生产，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机械加工、铸造；汽车改装；机械设备维修、租赁；五金、交电、钢材的批发；汽车售后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在章丘市中国重汽工业园内从事污水处理经营和压缩空气的供应；批发（有仓储）：乙炔；丙烯；氧气；氮气；氩气；二氧化碳（不含剧毒品，成品油，第一类易制毒和第二类监控化学品）；永久气体（限氧气、氮气、氩气）、液化气体（限二氧化碳）气瓶充装；压力容器（车用气瓶）安装。（以上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116,611.54 万元，净资产 245,670.93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601,671.02 万元。

4、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动力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蔡东，注册资本 671308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章丘市圣井唐王山路北潘王路西，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787411873C，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经营范围：发动机及零部件的开发、生产、销售，汽车及零部件的研发、中试，对外进行计量培训、评审，提供动力能源（风、水、电、汽，只限于提供，不含自制），自有土地、房屋设备租赁，物流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2,043,170.65 万元，净资产 1,070,748.35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046,877.62 万元。

5、中国重汽集团杭州发动机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李大庆，注册资本 193088.38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浙江省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红垦农场红泰六路 699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9788257521W，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多缸柴油机 58.82kW。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460,996.97 万元，净资产 312,476.63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390,454.24 万元。

6、中国重汽集团重庆燃油喷射系统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刘正涛，注册资本 33848.584961 万，注册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翠宁路 6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504283964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投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油泵油嘴系列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以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57,973.84 万元，净资产 48,335.91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37,518.44 万元。

7、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复强动力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李绍华，注册资本 8114.9 万美元，注册地址：济南市章丘区圣井镇唐王山路北潘王路西，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613203919D，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经营范围：生产再制造发动机产品及汽车零部件，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润滑油的批发；房屋、场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06,605.84 万元，净资产 82,723.81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13,607.33 万元。

8、中国重汽集团国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刘伟，注册资本：150000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华奥路 777 号中国重汽科技大厦 14 层、15 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7326277570，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经营范围：批准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代理进出口业务，对外承包工程（非工程建设类），提供自产产品售后服务，信息咨询服务；汽车及配件、电子机械设备、日用百货、五金交电、计算机及配件、装饰材料、计算机软件、建筑材料的批发（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815,608.13 万元，净资产 66,334.01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197,175.38 万元。

9、济南港豪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牛艳丽，注册资本 150370 万港元，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华奥路 777 号中国重汽科技大厦十一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6722675097，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进出口贸易(电子、机械设备、机械器具、电气设备及其零件；汽车及配件；贱金属及其制品；矿产品；动、植物油、脂及其分解产品(工业用)；塑料及其制品；橡胶及其制品；木浆及其它纤维状纤维素浆；纸及纸板的废碎品；纸、纸板及其制品；纺织原料及纺织制品等)；自有房屋租赁(以上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59,828.64 万元，净资产 137,536.93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8,869.03 万元。

10、中国重汽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方健，注册资本 1050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济南市高新区华奥路 777 号中国重汽科技大厦 13 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163066637Q，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经营范围：汽车制造、机械制造、建筑工程的设计及技术咨询服务；建筑安装工程、工矿工程建筑及项目管理；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机电设备制造与安装工程的监理；基本建设目标底的编制和工程结算审价、评估等；机械设备、光电一体化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4,942.87 万元，净资产 3,226.2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5,869.79 万元。

11、中国重汽集团柳州运力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徐向阳，注册资本 10300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柳州市柳江区新兴工业园乐业路 12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20019858141XG，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专用汽车、汽车零部件制造及销售；除雪设备的制造、销售和服务；机械设备的制造、销售和服务；商用车销售；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二类机动车维修（大、中型车辆维修）；厂房租赁；场地租赁；技术咨询；仓库租赁，仓储

（易燃易爆及危险化学品除外）服务；润滑油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50,087.94 万元，净资产 17,148.94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76,658.43 万元。

12、中国重汽集团湖北华威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徐向阳，注册资本 6277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随州市交通大道 1128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300739134197B，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经营范围：专用汽车、挂车、商用车(不含小轿车)；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不小于 500L)；车载罐体(不含压力容器)；汽车零部件的制造、销售及自产产品的配送和服务；房屋、场地租赁。（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29,499.82 万元，净资产 8,606.5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66,995.56 万元。

13、中国重汽集团绵阳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周晓光，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绵阳高新区防震减灾产业园，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700689931154N，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

范围：专用汽车、汽车零部件制造、销售，商用车销售，货物、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项目除外，限制项目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4,358.84 万元，净资产 2,877.13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9,034.25 万元。

14、中国重汽集团济宁商用车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赵和军，注册资本 30000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济宁市诗仙路 369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800771000850L，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载重汽车、专用汽车、重型专用汽车底盘、客车底盘、汽车配件的制造和销售；车用燃气气瓶的安装（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会议会展服务；机械设备加工和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业务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228,471.82 万元，净资产 13,084.07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683,061.36 万元。

15、中国重汽集团成都王牌商用车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徐向阳，注册资本 80000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成

都市青白江区弥牟镇长城路 8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13660488048Q，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
资合资)；经营范围：商用汽车整车及底盘（含低速货车、专用汽车、
载货汽车、客车）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检测及服务；汽车零部件及
通用机械产品的生产及销售；运输型拖拉机及农机推广；汽车租赁、
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经营）；普通货物运输；货物进出
口、技术进出口（不含限制类）（以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
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47,741.07 万元，净资产
48,975.6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93,234.08 万元。

16、中国重汽财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万春玲，注册资本 305000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华奥路 777 号中国重汽科技大厦
一、二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163051590J，公司类型：有
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经营范围：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
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
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
可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3,768,872.31 万元，净资产
494,429.8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27,375.97 万元。

17、山东长久重汽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朱静伟，注册资本 2000 万，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长清区崮云湖街道办事处芙蓉路创新大厦 8 楼，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13MA3MC73U10，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道路货物运输；水上货物运输；物流信息咨询；包装服务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和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2,400.37 万元，净资产 3,465.3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8,261.04 万元。

18、中国重汽集团福建海西汽车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刘荣章，注册资本 20000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福建省永安市埔岭 99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4815616915264，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经营范围：汽车（含底盘、客车）生产、销售；低速货车生产、销售；机械产品、汽车零部件生产及销售；科技开发、咨询及售后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部件、原辅材料和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15,821.92 万元，净资产 -32,758.1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30,684.11 万元。

19、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橡塑件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张凡勇，注册资本 24000 万，注册地址：济南市长清区重汽黄河路 688 号（重汽工业园），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13582237998E，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工程机械（不含特种设备）、橡塑制品、防冻液（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研发、制造、销售、技术咨询；机床设备维修；工程机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28,711.06 万元，净资产 35,950.2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43,964.29 万元。

20、重汽（济南）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郭延东，注册资本 2470 万，注册地址：济南市章丘区圣井街道潘王路西重汽工业园北三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81MA3REL3Y80，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工程机械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技术咨询；机械设备加工、维修、租赁；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和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1、中国重汽集团大同齿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文中，注册资本 25520.79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山西省大同市云州街 99 号（云州区周士庄镇罗卜庄村、牛家堡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200110391380G，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开发研制、生产销售变速箱及零部件、发动机齿轮、工程机械齿轮及其他齿轮、铸锻件；设备维修及配件销售；进出口业务；变速箱产品试验；自有设备租赁；自有房屋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25,691.41 万元，净资产 54,039.84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42,251.66 万元。

22、中国重汽集团济南豪沃客车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王飞，注册资本 58000 万，注册地址：山东省章丘市潘王路 19777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697477879F，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

客车、客车底盘及零部件生产、加工；进出口业务；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汽车工业技术服务；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及零部件的批发；车用气瓶安装业务（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296,383.87 万元，净资产 -39,885.4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80,493.95 万元。

23、重汽（济南）轻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叶茂，注册资本 10785.28 万，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圣井街道潘王路西，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81MA3TFTFB5W，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汽车及零部件研发、生产、销售；工程机械零部件加工；机械设备维修、租赁；汽车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润滑油、润滑脂、防冻液的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机动车改装、维修；汽车售后服务；道路货物运输；货物进出口；仓库租赁；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代收水电费；压缩空气（不含危险化学品）制造、销售；废旧物资销售（不含固体废物、不含危险废物、不含境外可利用废物、不含废旧塑料）；压力容器安装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和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205,989.1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625,138.43 万元。

24、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赵月，注册资本 10000 万，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华奥路 777 号中国重汽科技大厦 17 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780623451D，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投资汽车工业、房地产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15,147.78 万元，净资产 104,920.04 万元。

25、济南快勤服务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之前该公司属于实际控制人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6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人。

法定代表人：宋世平，注册资本 3000 万，注册地址：济南市天桥区无影山中路 53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264392001L，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生产、销售车用尾气净化液；客运服务、普通货运（凭许可证经营），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餐饮、住宿（限分支机构经营，凭许可证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维修，建筑安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园林绿化（以上凭资质证经营）；房屋出租及中介、房地产营销、代理；保洁服务；家庭服务；生产、销售：汽车配件，润滑油，水处理设备；包装箱的

生产（不含印刷）、销售；销售：办公用品，工艺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8,542.41 万元，净资产 3,368.3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0,971.04 万元。

26、中国重汽集团青岛重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宁朝辉，注册资本 33954 万，注册地址：青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锦荣路 369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00163574965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重型专用汽车及底盘制造、专用汽车方面的研究开发及咨询服务；各类工程机械产品的研发、制造、产品销售及售后服务；改装汽车、汽车配件制造；进出口业务；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及服务；环卫类车辆、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64,953.07 万元，净资产 37,473.45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55,170.00 万元。

27、中国重汽集团泰安五岳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高增东，注册资本 32000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山

东省泰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天门大街 266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900166414879F，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重型汽车专用底盘、消防车、汽车总成、汽车零部件及专用汽车改装；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49,016.06 万元，净资产 6,022.05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54,898.06 万元。

28、中国重汽集团济南专用车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陈彦博，注册资本 10000 万，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枣园街道潘王路 17668 号（世纪大道以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81163156114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制造、销售：专用汽车；车载罐体；城建园林机械修理；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39,305.78 万元，净资产 14,120.5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63,712.00 万元。

29、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建设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王传革，注册资本 4000 万，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绣江路北首路西绣惠街道康陈村地段，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81776314234E，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普通货运；钢化玻璃、中空玻璃的加工及销售（不含玻璃制造）；钢结构、塑钢、铝合金门窗加工及安装；建筑工程、装修装饰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环保工程、土石方工程、基础工程的施工（凭资质）；管道维修；汽车零部件的生产加工（不含铸锻）；建筑材料、普通机械、汽车零部件、彩板五金、交电、日用杂品、耐火材料的批发、零售（只限分公司经营）；房屋粉刷、清洗维修；房屋出租；建筑工程技术研发；工程造价咨询、工程项目管理；网架设计、制作、安装（凭资质）；输送设备、涂装成套设备的设计、加工（不含铸锻）、制造、安装、调试；物业管理服务（凭资质）；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轻质复合板材、瓷砖复合板材的生产加工、销售；集成卫浴、集成厨房、集成阳台及轻质隔断墙的组装；厨房用具、卫生洁具、家具及五金配件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7,690.59 万元，净资产 5,310.07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8,360.99 万元。

30、中国重汽集团希尔博（山东）装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高翔，注册资本 21851.6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山东省泰安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一天门大街 567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9000817907877，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经营范围：研发、设计、制造、装配、安装、销售、进出口随车起重机、随车起重运输车、汽车起重机及其零部件，并提供上述产品的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7,268.14 万元，净资产 7,318.31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7,167.94 万元。

31、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为山东重工的控股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及 10.1.6 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刘会胜，注册资本：124078.7611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济宁市高新区 327 国道 58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1659364136，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经营范围：建筑工程机械、矿山机械、农田基本建设机械、收获机械及配件的研究、开发、制造、销售、租赁、维修及技术咨询服务；房屋、场地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893,079.82 万元，净资产 340,636.10 万元，营业收入 640,311.47 万元。2020 年 1-9 月份该公司总资产 953,361.81 万元，净资产 346,299.75 万元，营业收入 519,798.79 万元。

上述关联方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均属于良好状态，能按合同约定

履行责任和义务。同时，经公司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以及国家发改委和财政部网站等途径查询，以上关联方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货物和劳务互供协议的定价原则：如有国家定价，则应执行该国家定价；如没有国家定价，则应考虑适用市场价或成本加成价，由双方根据具体情况选择适用。

综合服务协议的定价原则：如果国家定价不适用或不再适用于某种服务，则应适用市场价；如果适用市场价存在困难或者双方认为难以确定一个公允的市场价，则应适用成本加成价；如果在将来任何时候，某一国家定价生效并可适用于某种服务，则该服务应适用该国家定价。

辅助生产服务协议的定价原则：如果对某项服务存在国家定价，则应适用该国家定价；在没有国家定价的情况下，应首先考虑适用市场价；如果适用市场价存在困难或者双方认为难以确定一个公允的市场价，则应适用成本加成价。

技术服务的定价原则：中国重汽集团将为本公司提供日常性技术咨询及服务，技术服务费为每年 200 万元（包括对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桥箱有限公司技术咨询及服务费用）；如果中国重汽

集团为本公司提供技术开发，其技术开发费的定价原则为提供该等技术服务的实际支出的成本加上 10% 的利润。

仓储服务的定价原则：如果对某项服务存在国家定价，则应适用该国家定价；在没有国家定价的情况下，应首先考虑适用市场价；如果适用市场价存在困难或者双方认为难以确定一个公允的市场价，则应适用成本加成价。

房屋租赁的定价原则：租赁价格参照同地区土地及房屋租赁价格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合同签署情况

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生产的需要，公司与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存在零部件采购、产品销售、综合服务、辅助生产服务、仓储服务、房屋租赁、技术服务、专利及非专利技术许可使用等方面的关联交易。

为规范该等关联交易，保证交易各方利益，公司与关联方以协议方式对交易事项及各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公司与相关关联方已签订了有关协议，以上相关协议刊登在 2006 年 4 月 13 日、2006 年 8 月 14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上。后经 2008 年、2010 年、2013 年、2016 年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签公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对上述部分协议均予以修订并续签。

为进一步细化金融服务事宜，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双方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根据公平、公

正、合理的原则，公司与中国重汽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并经公司 2013 年、2016 年、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详见《关于与中国重汽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12）。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经营规模，提高公司效益和专业能力，巩固和扩大公司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保证公司的市场份额和经营业绩，对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是有利的，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2、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参照市场价格定价，交易公允、没有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我们事前审阅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及相关材料，认为本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不会造成重大影响，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需要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本次关联交易的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次《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关联交易合同，均按照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同意《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 （一）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二）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